

<<钟吕丹道经典译解>>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钟吕丹道经典译解>>

13位ISBN编号：9787802540019

10位ISBN编号：7802540011

出版时间：2008-5

出版时间：宗教文化出版社

作者：沈志刚

页数：312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钟吕丹道经典译解>>

内容概要

自古至今，世界各民族都有巫覡，文明古国尤为突出。

作为四大文明古国之一的中国，正是因为保持着古代文化的延续性，为巫覡文明的理性传承提供了绝佳的历史背景，由此也缔造了中国的道文化。

道文化是继承巫覡文明的源头文化，形式上属于神秘文化，本质上体现了人类的灵性文化。

丹道是道文化孕育出来的、掌握灵性文明的实践体系。

<<钟吕丹道经典译解>>

作者简介

沈志刚，汉族，1963年10月生于甘肃省玉门市，1988年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机械工程系，就职于兰州电机有限公司，从事技术和管理工 作，工程师。

2007年6月毕业于甘肃省省委党校哲学研究生班。

被聘为甘肃省社会科学院文化研究所特约研究员、兰州商学院宗教研究所教授。

沈志刚师承钟吕丹道的法脉传人学习钟吕丹道20年，深得丹道真传，实修积累深厚。从事丹道助教18年。

教学经验丰富。

整理实修方法、译注丹道经典、学习哲学与科学，著有《钟吕传道集注释·灵宝毕法注释》等。

<<钟吕丹道经典译解>>

书籍目录

序言导言《钟吕传道集》 第一 论真仙 第二 论大道 第三 论天地 第四 论日月 第五 论四时 第六 论五行 第七 论水火 第八 论龙虎 第九 论丹药 第十 论铅汞 第十一 论抽添 第十二 论河车 第十三 论还丹 第十四 论炼形 第十五 论朝元 第十六 论内观 第十七 论磨难 第十八 论证验《灵宝毕法》 上卷 小乘安乐延年法四门 第一 匹配阴阳 第二 聚散水火 第三 交媾龙虎 第四 烧炼丹药 中卷 中乘长生不死法三门 第五 肘后飞金晶 第六 玉液还丹(玉液炼形附) 第七 金液还丹(金液炼形附) 下卷 大乘超凡人圣法三门 第八 朝元炼气 第九 内观交换 第十 超脱分形《太乙金华宗旨》 第一 天心 第二 元神识神 第三 回光守中 第四 回光调息 第五 回光差谬 第六 回光证验 第七 回光活法 第八 逍遥诀 第九 百日立基 第十 性光识光 第十一 坎离交媾 第十二 周天 第十三 劝世歌

<<钟吕丹道经典译解>>

章节摘录

第一论 真仙 【原文】 吕曰：“人之生也，安而不病、壮而不老、生而不死，何道可致如此？

” 钟曰：“人之生，自父母交会而二气¹相合。

即精血²为胎胞³，于太初⁴之后而有太质⁵。

阴承阳生⁶。

气随胎化⁷，三百日形圆⁸。

灵光入体，与母分离。

自太素⁹之后已有升降，而长黄芽¹⁰。

五千日气足，其数自满八十一丈¹¹。

方当十五，乃日童男¹²。

是时阴中阳半。

可比东日之光。

过此以往，走失元阳，耗散真气，气弱则病、老、死、绝矣。

平生愚昧。

自损灵光，一世凶顽，时除寿数。

所以来生而身有等殊，寿有长短。

既生复灭，既灭复生。

转转不悟而世世堕落，则失身于异类¹³，透灵于别壳¹⁴。

至真之根性不复于人。

傍道轮回。

永无解脱。

或遇真仙至人，与消其罪，除皮脱壳，再得人身。

方在痴瘖¹⁵愚昧之中，积行百劫。

升在福地，犹不免饥寒残患。

遍迩¹⁶升迁，渐得完全形貌，尚居奴婢卑贱之中。

苟或复作前孽，如立板走丸，再入傍道轮回。

” 【注释】 [1]二气：指精子之气和卵子之气。

[2]精血：指精子和卵子。

[3]胎胞：指受精卵。

[4]太初：《列子》说：“太初者，气之始也。”

”太初指宇宙本体的元始阶段。

对人来说，太初是指男女阴阳二气交而未合的阶段。

[5]太质：“太质者，形之始也。”

”太质是指阴阳二气交合、新的生命形成的时候。

质为物质，或者物体。

[6]阴承阳生：胎儿之质秉承着胎儿之气生长。

阳指的是组成胎儿的气，阴指的是组成胎儿的物质。

[7]气随胎化：胎儿之气伴随着胎儿之质运化。

.....

<<钟吕丹道经典译解>>

编辑推荐

丹道是道文化的集成和浓缩，它继承天道的理性沉淀，接受道家思想的指导，依靠道教组织的传承，形成独特的方法体系，实现了人们通往灵性文明的路径和目标，达到了人类智能的较高层次和境地。

钟吕丹道是丹道的集大成者，也是丹道成就的标志和标准。

研究和揭示钟吕丹道，有助于继承和延续人类的灵性文明，有助于认识道文化乃至中华文明，有助于深层次认识人类社会的发展和人体生命的本质。

<<钟吕丹道经典译解>>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